

证券代码：839290

证券简称：华坚照明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：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290	华坚照明	2021年4月9日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2020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，为真实、准确的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资产价值，基于谨慎原则，公司对资产进行了分析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。具体内容详见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

件)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;
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;
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: 2021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: 30-10: 00

(三) 登记地点: 浙江省义乌市义亭镇姑塘工业区(义乌市坤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内)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电话: 0579-85360022 传真: 0579-85739198

(二) 会议费用: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, 参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董事会签字确认的《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9 日